

证券代码：837252

证券简称：泰维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大连泰维精密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预计发生额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无偿抵押、保证、质押等方式的担保	乔爱君、王彬	不超过 1500 万元
关联担保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乔爱君、王彬	不超过 5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乔爱君

住所：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 自然人

姓名：王彬

住所：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二) 关联关系

截至公告日，乔爱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0.38%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彬女士与乔爱君先生系配偶关系，担任公司董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关联担保：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保证、质押等担保方式），不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2、财务资助：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按照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标准向关联方支付利息，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相对市场同期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乔爱君及董事王彬预计为公司及子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保证、质押等担保方式)，预计该关联担保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以及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该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利息按照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上述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将另行签署。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发展。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大连泰维精密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泰维精密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